

合同

编号：11N01020628020241401

采购单位（甲方）：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人民检察院

服务单位（乙方）：乌鲁木齐市蓝芝电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乌鲁木齐市蓝芝电梯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乌鲁木齐市蓝芝电梯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乌鲁木齐市蓝芝电梯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电梯维保服务（水区检察院2台）	-	-	品牌:;服务周期:每月两次,作业环境:10层以下,电梯类型:乘客电梯,维保内容:电梯立体车库的安装维修保养改造	1	台	12000.00	12000.00
合同总价（元）				120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贰仟元整				

二、付款方式

分六期付款，每年分两期支付，第一期支付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0 日前，金额为 6000 元；第二期支付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0 日前，金额为 6000 元；第三期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0 日前，金额为 6000 元；第四期支付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0 日前，金额为 6000 元；第五期支付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0 日前，金额为 6000 元；第六期支付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0 日前，金额为 6000 元；乙方所属乌鲁木齐市蓝芝电梯有限公司安装分公司向甲方提供税率为 6% 电梯保养费：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注：增值税普通发票需提供税号；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纳税人认定表及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按国家最新税法执行，合同总金额不变）。

三、服务条款

一、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对位于水区人民检察院的 2 台电梯设备提供保养服务,具体型号价格如下：

品牌	层站	数量(台)	单价(元/年/台)	总价(元/年)
东芝	9层9站	2	6000	12000
一年小计		12000元（大写：壹万贰仟元整）		
三年合计		36000元（大写：叁万陆仟元整）		
注：以上价格为电梯保养费，不含电梯年检费。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叁年（自2022年3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止）。如任何一方欲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同意后后方可解除。

三、付款方式：

分六期付款，每年分两期支付，第一期支付时间为2022年6月10日前，金额为6000元；第二期支付时间为2022年9月10日前，金额为6000元；第三期支付时间为2023年6月10日前，金额为6000元；第四期支付时间为2023年9月10日前，金额为6000元；第五期支付时间为2024年6月10日前，金额为6000元；第六期支付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前，金额为6000元；乙方所属乌鲁木齐市蓝芝电梯有限公司安装分公司向甲方提供税率为6%电梯保养费：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注：增值税普通发票需提供税号；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纳税人认定表及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按国家最新税法执行，合同总金额不变）。

日常维护保养内容：

- 一) 乙方须按照《电梯维护保养规则》及其有关安全技术规定及电梯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的要求，制定维保方案，确保电梯的安全性能。
- 二) 乙方设立24小时维保值班电话（0991-4659707、18999133631），保接到市内应急电话后，于30分钟内赶到现场。
- 三) 乙方对所维保的电梯每年进行一次自检，并出具自检记录。
- 四) 乙方应根据所维保电梯使用的特点，制定合理的维保计划，对电梯进行清洁、润滑、检查、调整，使电梯达到安全要求，保证电梯正常运行。

（五）乙方必须遵守合同约定，按国家相关标准对电梯进行每15日、季度、半年、年度维保，每次维保结束后需由甲方电梯管理人员对维保项目记录单签字确认，维保的具体项目及达到的要求分别见附件一至附件五。

双方权利与义务：

- （一）根据特种设备《电梯维护保养规则》规定，甲方为电梯使用安全责任主体，应对电梯的使用安全负责。
- （二）甲方应当设置电梯的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至少一名取得《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电梯安全管理人员承担相应的管理职责，并对乙方维保项目记录单进行签字确认（注：安全管理员姓名：_____；安全管理员电话：_____）。
- （三）乙方安排维保人员配合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电梯的定期检验。
- （四）乙方如未能依照合同约定对甲方电梯进行维保服务，甲方可向相关部门进行投诉。
- （五）乙方依照合同对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甲方应按时支付乙方电梯维保费用；甲方如未能依照合同约定条款按时支付乙方费用，乙方有权停止电梯维保服务，在此期间出现任何设备损坏或人身伤亡等事故，乙方不承担责任。
- （六）电梯如需更换零部件，乙方以函件形式告知甲方，经甲方确认后，由

甲方承担零部件采购及更换费用。

(七) 合同期限内甲方如需进行与电梯设备有关的施工或委托第三方对电梯

设备进行修理及更换部件时，应提前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否则因此对电梯设备造成的损害及后果，责任由甲方承担。

(八)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超越本合同所列的服务内容时，费用另计。

(九) 如发生跑水、漏水或人为因素（非乙方原因）造成电梯设备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 因甲方所持三角钥匙管理不当造成的损失与责任，乙方不承担责任。

(十一) 维护保养标准应符合GB/T18775规范相关规定，乙方在合同期内，不得转包、分包。

六、其它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产生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原告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附件一： 电梯半月维保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保项目（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01	机房、滑轮间环境	清洁，门窗完好、照明正常
02	手动紧急操作装置	齐全，在指定位置
03	驱动主机	运行时无异常振动和异常声响
04	制动器各销轴部位	动作灵活
05	制动器间隙	打开时制动衬与制动轮不应发生摩擦，间隙值符合制造单位要求
06	编码器	清洁，安装牢固
07	限速器各销轴部位	润滑，转动灵活；电气开关正常
08	轿顶	清洁，防护栏安全可靠
09	轿顶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0	导靴上油杯	吸油毛毡齐全，油量适宜，油杯无泄漏
11	对重/平衡重块及其压板	对重/平衡重块无松动，压板紧固
12	井道照明	齐全、正常
13	轿厢照明、风扇、应急照明	工作正常
14	轿厢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5	轿内报警装置、对讲系统	工作正常
16	轿内显示、指令按钮、IC卡系统	齐全、有效
17	轿门防撞击保护装置（安全触板，光幕、光电等）	功能有效
18	轿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19	轿门运行	开启和关闭工作正常
20	轿厢平层准确度	符合标准值
21	层站召唤、层楼显示	齐全、有效

22	层门地坎	清洁
23	层门自动关门装置	正常
24	层门门锁自动复位	用层门钥匙打开手动开锁装置释放后，层门门锁能自动复位
25	层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26	层门锁紧元件啮合长度	不小于7mm
27	底坑环境	清洁，无渗水、积水，照明正常
28	底坑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29	制动器作为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制停子系统时的自监测	制动力人工方式检测符合使用维护说明书要求；制动力自监测系统有记录
30	层门和轿门旁路装置	工作正常
31	紧急电动运行	工作正常

附件二： 电梯半年维保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保项目（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01	电动机与减速机联轴器	连接无松动
02	曳引轮、导向轮轴承部	无异常声，无振动，润滑良好
03	曳引轮槽	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04	制动器动作状态监测装置	工作正常，制动器动作可靠
05	控制柜内各接线端子	各接线紧固、整齐，线号齐全清晰
06	控制柜各仪表	显示正确
07	井道、对重、轿顶各反绳轮轴承部	无异常声响，无振动，润滑良好
08	悬挂装置、补偿绳	磨损量、断丝数不超过要求
09	绳头组合	螺母无松动
10	限速器钢丝绳	磨损量、断丝数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11	层门、轿门门扇	门扇各相关间隙符合标准值
12	对重缓冲距	符合标准值
13	补偿链（绳）与轿厢、对重接合处	固定、无松动
14	上、下极限开关	工作正常
15	轿门开门限制装置	工作正常

附件三： 电梯季度维保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保项目（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01	减速机润滑油	油量适宜，除蜗杆伸出端外均无渗漏
02	制动衬	清洁，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03	编码器	工作正常
04	选层器动静触点	清洁，无烧蚀
05	曳引轮槽、悬挂装置	清洁，钢丝绳无严重油腻，张力均匀，符合制造单位要求
06	限速器轮槽、限速器钢丝绳	清洁，无严重油腻
07	靴衬、滚轮	清洁，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08	验证轿门关闭的电气安全装置	工作正常

09	层门、轿门系统中传动钢丝绳、链条、传动带	按照制造单位要求进行清洁、调整
10	层门门导轨	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11	消防开关	工作正常，功能有效
12	耗能缓冲器	电气安全装置功能有效，油量适宜，柱塞无锈蚀
13	限速器张紧轮装置和电气安全装置	工作正常

附件四： 电梯年度维保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保项目（内容）	维保基本要求
01	减速机润滑油	按照制造单位要求适时更换，保证油质符合要求
02	控制柜接触器，继电器触点	接触良好
03	制动器铁芯（柱塞）	进行清洁、润滑、检查，磨损量不超过制造单位要求
04	制动器制动能力	符合制造单位要求，保持有足够的制动力，必要时进行轿厢装载125%额定载重量的制动试验
05	导电回路绝缘性能测试	符合标准
06	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对于使用年限不超过15年的限速器，每2年进行一次限速器动作速度校验；对于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限速器，每年进行一次限速器动作速度校验）	工作正常
07	上行超速保护装置动作试验	工作正常
08	轿顶、轿厢架、轿门及其附件安装螺栓	紧固
09	轿厢和对重/平衡重的导轨支架	固定，无松动
10	轿厢和对重/平衡的导轨	清洁，压板牢固
11	随行电缆	无损伤
12	层门装置和地坎	无影响正常使用的变形，各安装螺栓紧固
13	轿厢称重装置	准确有效
14	安全钳钳座	固定，无松动
15	轿底各安装螺栓	紧固
16	缓冲器	固定，无松动
17	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动作试验	工作正常

附件五： 免费提供部品明细表

序号	部品名称	备注
1	轴承用黄油	

2	导轨润滑油	
3	门滑块	
4	各种螺丝、螺栓	
5	保险管（不含高速保险）	
6	厅、轿门防撞胶皮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乌市工商银行青年路支行

账号：

账号： 3002011809024525362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